

创造午休条件 “趴睡”变“躺睡”

九三学社泉州市委员会呼吁,因地制宜改善提升中小學生午休相关设施

2024 泉州两会·前哨

■海都记者 黄晓燕 黄晓蓉 文/图

脖颈酸胀、手臂发麻、脊柱侧弯……趴在课桌上午休的“副作用”一直困扰着学生与家长。日前,教育部要求中小學校高度重视作息时间规范管理,继续引导鼓励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因地制宜创造学生午休条件,为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泉州两会前夕,九三学社泉州市委员会也关注了“关于改善提升中小學生午休条件”的话题,并提出了几点看法。



石狮市古洋小学学生在午休

【家长反映】 趴着睡不好 上课打瞌睡

“盼了一年了,孩子还是没‘享受’到‘一键躺平’的福利。”家住市区湖心苑的郑女士告诉记者,她的女儿今年在丰泽区一所公办校读五年级,因为自己忙于生意,女儿中午都是直接托管在学校。让郑女士觉得

美中不足的是,女儿中午都不睡觉。

郑女士说,早两年女儿中午还是有睡觉的,可是有一次,女儿找同学借了本课外书,看到一半时估计困了,课外书往桌上一放,直接趴着睡着了,醒来的时候

发现流了不少口水。这件事被班上同学知道后,经常拿来消遣打趣,从此以后,女儿就很忌讳趴着睡,怕再出糗。“作为家长,我一直担心女儿中午没办法休息,不只影响下午的上课质量,对她的身心健康也不利。”郑

女士说。

无独有偶,家住鲤城国泰观邸小区的陈女士也有同样的烦恼。采访中,绝大部分寄托孩子在学校的家长认为,“趴睡”弊端多多,建议“躺平神器”能在全市推广,让每一个学生受益。

【现状走访】 部分学生可“躺睡” 还未能全市覆盖

连日来,海都记者走访泉州市区多所学校,发现目前“午休神器”还未能泉州全市普及,仅有部分学校选择一至两个年级进行试点。

“一放,二坐,三靠,四盖……”每到午休时间,泉州市丰泽区东星实验小学的学生便按老师的口令,

将被子、枕头放在腿上,调整好坐姿,用手按动椅子侧面的按钮,向后一靠就躺了下来,然后将小被子盖在身上,逐渐进入梦乡。短短十几秒,学生就可自行完成午休的准备工

服务后,在校午休就餐的学生高达85%,让孩子们吃好睡好既迫切又有必要。

海都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学生、家长和老师一致认为在学校能“躺睡”是件幸福的事儿。学生们认为,以前趴着睡容易手酸,现在胳膊和腿都

能伸直,中午在教室也能睡个好觉,这让他们更喜欢学校的午托服务了。泉州师院附属小学台商投资区分校陈老师表示,自从用上了这款新式的课桌椅,下午第一节课上课时,她能明显感觉到学生的状态不一样,她也更好教课了。

电动车充电乱象多 隐患不容小觑

泉州市政协委员尤文辉呼吁,加强电动车充电管理,独立设置充电场所,配备专门管理人员

■海都记者 黄晓蓉 黄晓燕

随着电动车数量猛增,近年来,电动自行车已逐渐成为泉州市民出行的首选。而有些市民为了方便,私拉电线飞线充电、在封闭储藏间充电、推电动车进电梯入户充电等违规充电行为屡禁不止。全国范围内电动自行车引发的火灾不断上升,电动车充电使用中的安全隐患不容小觑。泉州市政协委员尤文辉也关注到电动车充电火灾隐患方面的问题,并提出几点看法。

【典型案例】 电动车进电梯 男子被立案处罚

昨日上午,海都记者从泉州消防了解到电动车违规充电引发火灾的典型案例。2023年12月19日,泉州

市惠安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螺城镇政府开展冬春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中,依法对一男子存在违规携带电动自行车

及其电池进入电梯轿厢的违法行为予以立案处罚。针对该违法行为,执法人员对场所负责人进行批评教育,并按照

赋权乡镇执法,由螺城镇综合执法队根据《福建省消防条例》相关规定,对该男子处以罚款101元的行政处罚。

【现场直击】 飞线充电排插裸露 储藏间成充电点

昨日,在海丝景城小区17号楼1梯架空层,海都记者看到一条多孔排插从楼上垂下来,排插裸露在外,被太阳晒得发烫;在21号楼,记者看到一条电线从2楼阳台垂下,正在给两辆电动车充

电,而充电插板和电动自行车插头相连处没有任何保护措施;在小区19号楼,记者看到两条电线从3楼以上的楼层拉到1楼。

记者走访中发现,除了海丝景城小区,市区不少安

置小区存在飞线充电的乱象。

记者在宝洲花园小区A10栋看到,下班回来的业主罗女士,将电动车停在2楼3平方米左右的储藏间充电。

记者走访发现,泉州市区除了宝洲花园小区外,东美花苑等小区也存在在储藏间给电动车充电的现象。不少物业希望政府出台相关政策,鼓励老旧小区进行电动车停车场所的改造。

【部门回应】 私拉电线充电 最高罚5000元

泉州消防介绍,2023年9月1日起生效的《福建省消防条例》规定:在公共门厅、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楼梯间、地下汽车停车位停放电

动自行车和电动摩托车,携带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摩托车及其电池进入电梯轿厢,或者私拉电线和插座给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和电动汽

车充电的,由消防救援机构或者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对经营性单位和个人处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

款,对非经营性单位和个人处一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管理单位未制止电动自行车不合规充电,处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

【部门回复】

多措并举保障 创造午休条件

海都记者从泉州市教育局了解到,去年11月底,泉州市教育局下发《关于开展全市中小學校教室课桌椅配置改善工作的通知》,鼓励有条件的学校解决学生在校午休的需求。

据介绍,目前泉州市各县(市、区)已将课桌椅配置改善项目纳入今年的财政预算,丰泽、晋江、石

狮、台商投资区等多个县(市、区)也对“趴睡”变“躺睡”进行探索和试点,购置了午休躺椅。接下来,泉州市教育局也将推动中小學校教室课桌椅配置改善工作纳入为民办实事项目,加大财政投入,并鼓励社会资源积极参与,通过多措并举,分期分批支持学校更新健康午休椅。

【委员呼吁】

实施“一校一策” 打造专门“午睡室”

据九三学社泉州市委员会介绍,泉州绝大多数非寄宿制中小學缺乏午休设施,学生多是趴在课桌上午睡,不利于青少年健康成长。为此九三学社泉州市委员会认为可以从以下方面加强:

引导因地制宜改善午休相关设施。实施“一校一策”方案,推动各校根据实际情况,配备午休相关设施。一方面挖掘利用功能教室等潜在空间,引入折叠桌椅等便于灵活操作的“躺睡”设施;另一方面可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的

身体情况,采用不同的午休“躺睡”策略。比如,可将学校空间充分利用起来,打造专门的“午睡室”。

探索建立政、家、社等多方资金保障机制。市财政可加大专项费用的投入,设立“中小學校园午休设施”专项资金,为中小學生在校午睡所需的场地升级改造、设施购置等方面提供资金支持和政策保障。规划前置,重视午休托管服务。逐步改革现有的“大班额”现象,探索小班额教学模式。确保学生一旦入校,即可享受午休托管服务。

【委员呼吁】

充电场所应独立设置 应配备必要消防器材

消防部门的数据显示,80%的电动自行车火灾发生在充电过程中,90%的电动自行车起火致人伤亡案例则发生在门厅、过道以及楼梯间。

对此,泉州市政协委员尤文辉认为可以从以下四个方面加强防范:防患于未然,提早介入排查隐患;在住宅小区内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存放和充电的场所。

电动自行车存放、充电场所应当独立设

置,并与住宅以及高层民用建筑保持安全距离;确需设置在住宅区或高层民用建筑内的,应当与该建筑的其他部分进行防火分隔。

电动自行车存放、充电场所应当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充电设施应当具备充满自动断电功能。

配备专门管理人员,住宅区物业服务企业和管理单位负责共用区域电动车停放、充电管理。